

國立中央大學推動 大學招生專業化經驗與未來展望

■ 文／周弘偉 · 國立中央大學教務處招生組組長

「人才為國家發展之本」，國立中央大學身為國內高教頂尖大學之一，一直以來都非常重視高階人才的培育工作。高教深耕計畫以學生為本，關注學生學習成效，而學生的學習成效則植基於符合校院系特色（適性）的學生及創新的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揚才），因此如何招收到「能力與特質與學校與學系需求相符」的學生，就成為人才培育的先備要件。

透過招生專業化促進招生目標達成

中央大學為因應當前及未來社會之需求，在既有的基礎上持續充實、拓展學術研究資源，配合「學生為本，博雅專精」、「尖端研究，創新卓越」、「接軌國際，永續提升」的辦學目標，以及「深具人文關懷的世界一流大學」中長程發展願景，確認招生目標為「適性選才」、「多元組成」二大主軸如表一。

然面臨現今高教環境快速變遷、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與新考招案挑戰，為了達成前開招生目標，學校體認招生工作專業化已然勢在必行，同時配合教育部推動補助大學校院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於106年5月22日校行政會議通過推動校內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並鑒於提升招生專業化各項措施與招生政策、考招方案之連動關係，

表一 國立中央大學招生目標之二大主軸

主軸	內容
適性選才	除了檢視學生基礎學力外，更重視「非考科」的素養、跨域、專題、實作等學習歷程及多元表現。選才目標則掌握未來人力需求趨勢，跳脫傳統考科至上觀念，轉變為以學校發展院系特色為重點，篩選更具高度契合人才培育目標組成要件的學生。
多元組成	本校期望招收不同來源、背景及教育資歷的學生，因此加入特殊選才、四技二專、運動績優等招生管道，不只是地域或族群的差異，更擁抱社經背景、文化、天賦和興趣的不同，並堅信多元組成的環境，能更開拓學生的視野、激盪出學生的潛能，利於培養未來的領袖人才。

為使相關作為能有效推展，決議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由既有負責招生行政業務之招生組為主責單位，並投入人力及資源使其轉型為具備研究發展能量，得以進行招生議題研究、專業審查、招生人員培育訓練等工作之專業招生單位。

專業化的招生必須建立在實證資料的基礎上，中央大學自105學年度起有系統性的整合與學生學習相關之各類資訊，進行數位資料串接，並將學生入學前高中學習歷程、入學時學力測驗成

表二 100-105學年度三大主要入學管道招生成效與學生學習成效

入學管道	學測總級分	分發率	註冊率	學業成績 (班排名%)	休、退、轉學率	其他學業表現 (雙主修、輔系、 第二專長比率等)
繁星推薦	61.85	99.3%	97.7%	39.34%	6.53%	8.87%
個人申請	65.25	90.7%	96.2%	48.43%	8.87%	8.36%
考試分發	60.54	100.0%	96.1%	53.06%	13.71%	8.44%

績、入學後學習成效及畢業後進路等數據建置「招生與學生學習資料庫」，並以議題式分析了解學生入學管理之現況，即時發現問題、分析原因、提出改善對策，並依據相關研究結果與學系共同訂定篩選或檢定標準、審查指標與尺規，對學系審查人員實施教育訓練，提升審查專業度，落實招生審查專業化，使招生審查結果與學生入學後學習表現具有關聯性。

中央大學招生專業化具體作為

一、各管道招生名額依據招生成效與學習成效實證資料調整

過往中央大學各入學管道名額均完全依據各學系提報彙整，並仍以考試分發管道占多數，惟自105學年度起建置招生資訊系統，進行招生與學生學習成效校務研究後，發現繁星推薦與個人申請管道入學學生，無論是於學業成績、或就學穩定性等表現均優於考試分發管道入學學生（如表二所示）。

經招生組將相關研究結果向各學系揭示後，於校招生委員會決議：1.未來各管道招生名額將依據學生學習成效數據調整；2.自105學年度起逐年增加繁星推薦與個人申請名額。

至109學年度為止，中央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與個人申請）招生名額占總招生名額比例已達70.87%，較104學年度大幅提高16.27%；其中繁星推薦名額比例22.08%，為國立頂尖大學中名

額比例最高者。110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繁星推薦名額比例將再往上提升至22.51%，甄選入學名額比例亦將達到71%，更進一步落實多元入學的適性選才的精神。

二、提升申請入學審查信效度

（一）各學系建立審查準則（評量尺規）

為避免學系中不同的審查者採取不同的審查標準（以學科為例，企業管理學系中，可能有些教師重視數學、但有些教師則重視英文），為使審查具有信度，因此要求各學系建立共通性的審查準則一即評量尺規。

而為使各學系個人申請資料審查評量尺規與各學系選才理念及人才培育目標結合，各學系評量尺規發展與修正均依表三流程開展。

（二）模擬評分

「徒法不足以自行」，為了讓學系的教師均能熟悉評量尺規的內涵與具體運用，由招生組提供過往學年度個人申請書面資料審查高、中、低組別之學生備審資料，並由學系教師依據其評量尺規進行評分，並討論相異之處，以提高評分之客觀性與正確性。

此外，並將本次模擬評分結果與該學年度學系審查評分結果，及學生入學後學業表現相互對照，以利學系重新檢視評量尺規項目與內涵。

（三）審查協助：招生校務研究提供審查建議

為解決現行學生書審資料中，於高中在校成績

表三 各學系評量尺規發展與修正流程

思考點	發展作法	備註
1.期望招收怎麼樣的學生	學系依據本身特色及人才培育目標決定。	可由目前在學的優秀學生開始思考。
2.學生在高中階段應該學會／具備什麼	由上點歸納出就讀本學系應具備有哪些能力或人格特質，可分為知識、技能與態度三個面向。	學系應列出明確能力條件，如：具有邏輯能力、具備有一定英文程度、自我學習能力、領導溝通協調能力、開朗活潑人格特質等。
3.決定學生應繳交哪些資料	使學系能審查學生是否有達到學系期待學生應學會／具備前開能力及或人格特質。	如領導溝通協調能力可由自傳、多元表現（社團經歷及幹部經歷）審查；自我學習能力可由高中在校成績、讀書計畫審查等。
4.決定評量尺規型態與構面	兼顧人才招收需求及審查實際運作，決定評量尺規種類／構面與權重。	如採資料取向評量尺規，則依學生繳交資料種類設定評量尺規構面，如高中在校成績、自傳、讀書計畫、多元表現（社團、競賽、幹部等）

部分有的諸多問題，如：不同高中成績單的格式不盡相同且PDF檔版面字型偏小閱讀不易，增加審查教師審查難度及所花費時間；申請學生高中數量眾多，審查教師難以認識所有高中；不同高中不同在校成績排名比較不易等問題。

中央大學自106學年度個人申請起導入由招生資訊系統以學生入學後學業表現為指標，依據學生就讀高中及高中在校成績，提供各學系評量尺規中「高中學業表現面向」之審查建議予審查者參考。

（四）流程精進：差分檢核與分組成績標準化

如有任2位教師於學生書面資料審查總分差距過大（由線上書審系統自動檢核），則學系試務行政人員須將前開學生成績退回審查者，由全部審查者進行差分討論重閱，待資料審查分數差距符合標準後，始得送出至教務處招生組。

各學系如因申請學生數較多採用分組審查者，應先分別進行各組差分檢核，待各組成績檢核無誤後，再實施組間分數標準化（由線上書審系統

自動進行成績運算）。

（五）審查事後檢核：成績分布檢核與持續追蹤

個別教師與學系整體評分分布應儘量以常態分布為原則，避免分數分布過度集中於某一評分等級。如有分數分布差距過小無鑑別度情事，學系應提出具體事證或評分討論會議紀錄說明，招生組並得請學系重新評分或於事後再檢視評量尺規內容適切性。

招生組會每年定期於校招生委員會，對前2個學年度各學系個人申請入學學生書面資料審查成績（含各審查面向及總成績）與入學後學業成績相關性，提出分析報告（例如109學年度個人申請書面資料評分結果，招生組將會於110年9月提出）進行檢討，期能透過實證數據回饋至學系據以做為審查項目與面向選擇、占分比重、實際審查過程調整修正參考。

三、公告「書面資料審查項目重點與準備指引」

中央大學為使高中學生了解本校各學系個人申

國立中央大學109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各學系書面資料審查準備指引		
校系代碼	學系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016012	中國文學系	4月16日(四)
016022	英美語文學系	4月17日(五)
016032	法國語文學系 法文系考生請至系網頁下載 考生資料表 填寫，並上傳至甄選委員會系統	4月25日(六)
016042	文學院學士班	4月18日(六)
016052	數學系數學科學組	--
016062	數學系計算與資料科學組	--
016072	物理學系	4月23日(四)
016082	化學學系	4月18日(六)
016092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	--

圖一 本校109學年度個人申請各學系書面資料審查準備指引

請書面資料審查重點與評分標準，便於準備個人申請書面資料，特自108學年度起首創全國之先，各學系均依據資料審查評量尺規，制訂書面資料審查項目重點與準備指引，透過具體問題，引導學生撰寫自傳與讀書計畫，並公告於本校招生組及各學系網頁，並發函予各高中職學校參考運用。期能改善現行部分申請學生書面資料與學系連結性不足、內容空泛等問題，並對未來學生學習歷程上路做進一步的銜接。

前開108學度個人申請書面資料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上線後，獲得許多高中好評及多所大學仿效，本校持續精進，辦理相關工作坊，再揭示各學系109學年度個人申請書面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建議應涵蓋範圍、引導式問題思考路徑，並請規劃較佳學系分享心得後。於109年2月25日於招生組及各學系網頁公告本校109學年度個人申請各學系書面資料審查準備指引（如圖一），並援例發函至各高中職提供學生參考運用。

學習歷程與招生專業化

配合十二年國教（108）新課綱上路，未來申請入學的備審資料將可由高中學習歷程所產出，然而不管是現行由學生自行準備的備審資料或是學習歷程產出的備審資料，雖然在資料的格式或項目上略有不同，但大學的審查目的都是一樣：從學生各項學習資料中找出具備學系所需要的能力、特質及高度申請動機的學生。既然重點是學系需要的能力特質與學習動機，那麼資料中的點數、時數或張數就不是學系評量尺規中的判斷指標，因為「修課

學分數或領域數」無法代表學生真的喜歡學系需要的專業科目或具備專業科目的學習能力（例如該學生可能把相關領域課程都修滿，但成績卻很差），除非學生能提出成績佐證或說明修習動機、學習方法或心得；「志工服務的時數」也無法等同於學生真的具有對於社會或弱勢的關懷特質，除非學生能說明參與過程及在服務中的觀察與心得；「社團或幹部的證明張數」也無法證明學生真的具有人際合作或溝通領導特質，除非學生能具體舉證參與或舉辦各種活動遇到問題及溝通解決過程。

再者，學系需要學生所具備的能力或特質，評量尺規也會引導審查者從多項資料去中試著找出學生是否具備，例如資工系可能需要學生具備有「數理與資訊技術能力」（專業科目能力）、「分析與解決問題能力」（一般性能力）、「溝通協調團隊合作特質」（個人特質）。在數理與資訊技術能力部分，除了能從學生的修課紀錄與

表四 國立中央大學○○學系學習歷程準備建議方向

項目	內容	
參採數學考科情形	參採數學B (詳如表格下方說明)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修課紀錄	1.本系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 ² 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2.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社會領域 3.學業總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書面報告 2.實作作品 3.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 ³ 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社團活動經驗 3.競賽表現 4.檢定證照
學習歷程自述	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就讀動機 3.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敘名審查重點與方向

- 一、修課紀錄：不強調修課學分數及領域數，請於學習歷程自述中具體說明選修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動機、理由及修課心得。
- 二、學業成績：學業總成績（類組排名百分比）、數學及英文成績（類組排名百分比）
- 三、課程學習成果：學習成果重視歷程、心得/反思，重質不重量。
- 四、多元表現：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語言檢定成績、數理、或商業類社團活動、幹部經歷、社會服務等，所列項目無需全部具備，至少具備一項(以上)即可。
- 五、詳細內容請參閱本系公告「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

成績去判斷（相關科目高中成績優異可以代表數理能力很好）外，也能從學生的課程學習成果裡去找到（有優秀的作品也能證明學科學習能力優秀），還能多元表現中的競賽或檢定證照去找到（有優異的數理競賽或資訊能力檢定證明），學生只要能在其中任何一項中表現良好，即能證明其具備有數理及資訊技術能力，亦即學生無須所有項目都要具備，只須要專心做好一項即可（例如高中成績優秀的學生，即使沒有參加任何校內外的競賽或檢定，也不會影響其在學系專業科目能力獲得的評分）。

這些原則，中央大學除了落實在學系的審查評量尺規中，同時也公告在招聯會學習歷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資料之中（如表四）。中央大學一方面期待透過重視學生真實能力與特質的審查原則，將從過往可能較偏重結果的「總結性評量」轉換成重視歷程的「形成性評量」，協助學系在審查中找出真正有動機與能力的學生，另一方面希望學系公告的準備方向與路徑，能夠讓高中對學生進行有效的教學與輔導，使高中育才與大學選才有更緊密的連結，達到適性揚才的多元入學目標。